

证券代码：873985 证券简称：久煜智能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江苏久煜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28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0 月 18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立
6.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全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8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暨修订现行<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关于新

＜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取消监事会。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取消后其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结合上述变化情况，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n）披露的《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暨修订现行＜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韩晓新、李兰芳、王维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修改现行的部分公司治理制度。

本议案下设如下子议案：

2.01 关于修改《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n）披露的《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8）；

2.02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n）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9）；

2.03 关于修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n）披露的《对外投资管理

制度》（公告编号：2025-030）；

2.04 关于修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n）披露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告编号：2025-031）；

2.05 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n）披露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2）；

2.06 关于修改《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n）披露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3）；

2.07 关于修改《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n）披露的《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4）；

2.08 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n）披露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5-035）；

2.09 关于修改《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n）披露的《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36）；

2.10 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n）披露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5-037）；

2.11 关于修改《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n）披露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38）；

2.12 关于修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39）；

2.13 关于修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具体内容详

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n）披露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40）；

2.14 关于修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n）披露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41）；

2.15 关于修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n）披露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42）；

2.16 关于修改《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n）披露的《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公告编号：2025-043）；

2.17 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n）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4）；

2.18 关于修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n）披露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5）；

2.19 关于修改《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n）披露的《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编号：2025-04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 2.01；2.02；2.03；2.04；2.05；2.06；2.07；2.10；2.16；2.17 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任期为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下设如下子议案：

3.01《关于提名陈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02《关于提名蒋晓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03《关于提名朱素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04《关于提名徐东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05《关于提名马玉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06《关于提名赵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在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勤勉义务和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n）披露的《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韩晓新、李兰芳、王维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任期为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下设如下子议案：

4.01《关于提名韩晓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02《关于提名李兰芳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03《关于提名王维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在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勤勉义务和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n）披露的《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韩晓新、李兰芳、王维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1.议案内容：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江苏久煜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调整 2025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从不超过

10,000 万元至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贷款金额，实际贷款金额按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在授信额度内以公司与银行实际签订的贷款合同确定金额为准。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立先生及其配偶马玉女士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具体贷款期限、利率、担保及质押形式均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公司授权管理层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该授权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2.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第（五）项，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陈立、马玉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韩晓新、李兰芳、王维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5 年 11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需要股东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江苏久煜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久煜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